

附件 1

##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和平县林寨镇 2022 年镇级基本财力保障资金

部门名称：（公章）和平县林寨镇人民政府

填报人姓名：陈丽娃

联系电话：0762-5628001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3 月 16 日

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

林寨镇位于和平县东南部，东邻东水，南连礼士，西依公白，北接彭寨，距离和平县城约 35 公里。下辖 11 个行政村和 1 个居委会，总人口约 3.1 万人，全镇总面积 93.01 平方公里，林地面积 10.65 万亩，耕地面积约 1.5 万亩。

主要职责：（一）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，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，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，搞好商品流通，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，抓好招商引资，人才引进项目开发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发展。（二）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，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，水利设施的管理，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（三）负责搜索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、计划生育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，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，取缔非法经济活动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。（四）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，完成国家财政计划，不断培植税源，管好财政资金，增强财政实力。（五）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提倡移风易俗，反对封建迷信，破除陈规陋习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（六）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内设机构有：党政综合办公室、人大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（组



织人事办公室)、纪检监察办公室(与县监委派出监察组合并设置)、公共服务办公室(党群服务中心)、农业农村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、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、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综合治理办公室。

人员构成行政编制人员 37 人,事业人员 17 人,工勤编 2 人。退休人员 31 个,遗属人员 10 个。

## (二) 项目决策情况

2022 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080000 元,主要用于保障林寨镇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、协调发展等支出;具体包括民生事业、生态环境管理、城镇化建设、社会事务管理、农村基础建设等方面的支出。

## (三) 绩效目标

项目绩效目标:服务农村和农民,进行农村行政事务和社会管理工作。组织、指挥、协调和监督关于农村工作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、国家法律和有关行政法规贯彻和落实。保工资.保运转.保民生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和平县林寨镇人民政府财力保障资金按照预期计划实施,完成项目的相关产出指标,并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,基本保障三保(保工资.保运转.保民生)。

## 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项目的实施,有效改善教育基础设施建设;提高社会事务管理能力,共创社会稳定和平安;加快林寨镇农业及第三产业的发展,刺激镇级经济的稳步增长;镇村建设持续推进,人居环境不断改善;社会保障不断健全,弱势群体得到保障;保护治理不断深化,林寨绿水青山



山常在。绩效自评结论：和平县林寨镇人民政府财力保障资金项目工作绩效得分为 95 分。

## 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### （一）决策分析

项目立项、资金落实两个二级指标，考核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靶向性、合理性和专项资金的使用方法。

#### 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##### （1）论证决策。

为了保障林寨镇人民政府各部门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。和平县财政局将“和平县林寨镇人民政府财力保障资金”列入专项资金使用计划。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林寨镇人民政府各部门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。设立政策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。

##### （2）目标设置。

和平县林寨镇人民政府根据《和平县镇级财力保障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和财预〔2016〕15号），制定了财力保障资金绩效总目标，全面规划和设置各项绩效指标（包括具体绩效目标、产出指标、效果指标，满意度指标）。

（3）保障措施。加强了预算管理，进一步明确行财力保障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，规范收支行为，建立健全合法、合规、完整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，形成良好的内部控制机制。

#### 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（1）资金到位。2022 年度的资金到账额度为 2080000 元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



资金支出如下：办公费：277000 元，差旅费：134000 元，会议费：198000 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：274200 元，水电费：180000 元，邮电通讯费：10800 元，公务接待费：5000 元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：10000 元，伙食费：40000 元，印刷费：31000 元，维修（护）费：60000 元，基础设施建设：30000 元，培训费：40000 元，专用设备购置：140000 元，劳务费：500000 元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：150000 元。

## （二）管理分析

### 1. 资金管理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项目资金预算指标 2080000 元，截至评价基准日，2022 年下达的项目资金按进度已支出 2080000 元，资金支出率 100%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。项目资金在申请、审批、拨付等环节符合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，不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情况。

### 2. 事项管理。

#### （1）实施程序。

林寨镇根据实际情况，制定林寨镇财务管理制度，明确规定资金管理规定，经费支出管理制度，接待及会议用餐规定，会议及出差补助费用支出规定，购置办公用品规定，制作宣传广告规定，住房维修规定，用电用水管理规定，借支款规定，公车使用规定及其他规定。

#### （2）管理情况。

林寨镇人民政府按照和平县财政局《和平县镇级财力保障资金管



理办法》、林寨镇人民政府《林寨镇财务管理制度》规定，在资金管理上，一切资金支付，现金、非现金的支出，严格执行单据由经手人签名，由镇长“一支笔”审批的制度，经办人必须在报销单据背面签名，并将报销单据交会计核实，以明确是否可作为有效会计凭证，然后由经办人交镇长审批后方可报销，书记、镇长的支出单据交叉审批，互相监管，不自报自批。

### 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 **经济性。**项目的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支出内，未有项目超过预算支出的情况，资金支出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。

2. **效率性。**林寨镇人民政府财力保障资金项目预算完成率为100%（支出金额/预算金额），基本保障了镇政府部门的正常运转及各方面的基本支出。

### 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#### 1. 效果性。

项目资金保障了林寨镇政府各部门的正常运转及各方面的基本支出，保障了各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加强了日常管理，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等方面取得比较良好的效益。

#### 2 公平性。

林寨镇人民政府财力保障资金项目完成得到服务对象的支持和认可，满意度极高。

## 五、主要绩效

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和平县林寨镇民生事业、生态环境管理、城镇



化建设、社会事务管理、招商引资、农村基础设施等方面的支出，保障了镇政府各部门的正常运转及各方面的基本支出。

## 六、存在问题

无

## 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根据项目年度工作内容和总体目标，合理编制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，确保指标设置能够全面体现工作任务的主要产出和效益。

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

填报单位名称：和平县林寨镇人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Table with columns for basic information (项目名称, 评价年度, 评价金额), implementation details (预算计划安排, 实际支出金额), and performance goals (预期总体目标, 预期阶段目标).

Main evaluation table with columns: 一级指标, 二级指标, 三级指标, 四级指标, 评价年度预期值, 评价年度实现值, 自评分数, 评分依据, 未达标原因分析, 评分标准.